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7-068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7]第 50 号）。现将回复披露如下：

问题 1、公告显示，公司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请公司逐项补充说明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参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二级市场买卖股票之外其他形式的持股变动。

答：公司第一大股东拟以现金 44,084.11 万元认购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2,711.20 万股，详见 2017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此外，公司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其他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参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问题 2、公告显示，公司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尚不能确定未来六个月内是否减持公司股票，截止公告日公司没有收到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的减持计划。请公司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明确未来六个月内是否减持公司股票，如是，请披露具体明确的减持计划；如否，请作出不减持的书面承诺。减持意向及减持计划中不得出现“目前尚不能确定”等模糊表述。

答：公司向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转达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的关注。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收到能源集团《减持计划告知函》，拟于 2017 年 7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999.60 万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

详见附件及公司 2017 年 4 月 15 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披露的《第二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

问题 3、公告显示，公司 5%以上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董监高（副董事长林群先生、监事刘忠毅先生和董秘林金铸先生持有公司股票，其他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计划。请相关主体出具明确的不减持书面承诺。

答：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工”）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六个月至承诺函出具之日，福建建工及其控制的主体等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副董事长林群先生、监事刘忠毅先生和董秘林金铸先生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出具《承诺函》，均承诺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问题 4、请补充说明利润分配方案的筹划过程，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信息交易方面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并按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5.3.9 条的规定及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自查报告。

答：2017 年 4 月 4 日，在征求独立董事、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意见后，由证券事务代表拟订《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随同 2016 年度报告相关材料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次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 2016 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8 日披露 2016 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披露前，由于审计和督导原因，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办人员知悉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按规定登记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贵所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6 年度报告和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五个交易日内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证券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

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问题 5、请补充说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三个月内投资者调研的详细情况。

答：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三个月内无投资者实地调研。

公司责成信息披露工作人员加强学习证券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在日后信息披露工作中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

1.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函
2. 副董事长林群先生、监事刘忠毅先生和董秘林金铸先生承诺函
3. 能源集团减持股票告知函
4. 中国武夷关于 2016 年度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7 日